

电梯维修工程合同

合同编号: 2025090301

日期:

甲方: 江门市新会区天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

乙方: 江门市新会区万安电梯工程有限公司

甲方委托乙方, 对安装于甲方在用中的 壹 台电梯进行维修更换配件工程, 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以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, 甲、乙双方经友好协商, 达成如下维修工程协议。

一, 工程地点: 格林春天 13 栋货梯 (设备注册代码: 31104407002019040107; 出厂编号 1136783507)

二, 工程内容: (计价单位: 人民币元)

序号	工程内容	数量	单价 (元)	小计 (元)	备注
1	通力变频器维修 (LCE-KDL16S/20A) 抱闸模块损坏	1 台	3780	3780	金额已含税 保质六个月

总价为: ¥3780.00 元 (大写: 叁仟柒佰捌拾元整)

三, 工程项目总价: ¥3780.00 元 大写: 叁仟柒佰捌拾元整。

四, 工程工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7 天内进行施工, 工期为 1 天。

五, 质量保质期为六个月, 六个月内发生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更换。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必须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, 因施工安全造成的一切后果, 责任费用由乙方承担。

六, 工程付款: 工程完成后, 经甲方会同业主代表在竣工验收单上签名确认后, 从业主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中划账, 另收的现金由甲方交付。

七,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一式贰份。甲, 乙双方各持壹份。具有同等法律效应。

八, 备注:

如对本合同无异议, 请在合同上盖章确认, 以方便乙方安排工作。

甲方: 江门市新会区天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

乙方: 江门市新会区万安电梯工程有限公司

代表:

代表: 何志坚

日期: 2025 年 9 月 3 日

联系电话: 13025803937

地址: 新会区会城中心南中心花园 8 座 102

开户行: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市新会支行

账号: 44380001040002329

日期: 2025 年 9 月 3 日